证券代码: 832287 证券简称: 锦瑞新材 主办券商: 广发证券

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\	(-)	变更主体
---	-----	------

□第一大股东变更 □控股股东变更

□实际控制人变更 √一致行动人变更

(二) 变更方式

金烈通过盘后协议转让,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,由金烈变 更为金烈和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,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- 一致行动人增加的还需披露:
- 1、增加后的一致行动人包括: 金烈、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;
- 2、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:
- □签订协议 □亲属关系 ↓其他
- 4、是否存在其他应当认定而未认定为一致行动的主体:否

二、变更后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

(一) 合伙企业填写

企业名称	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实际控制人名称	金烈
	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	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金烈,且金烈出资额占比
	99%。

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	否	
设立日期		2018年11月29日	
实缴出资		500 万元	
住所	浙江省	胡州市安吉县昌硕街道胜利西路 38 号	
(土力)	(第一国际城) 1 幢 12 楼 93 号		
邮编	313000		
所属行业	企业管理服务		
	企业管理	里咨询, 商务信息咨询, 财务咨询(依	
主要业务	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		
		展经营活动)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30523MA2B5MMB8X	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	
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	无	
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	否	无	

三、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买入公司股份 4,990,000 股,本次交易后,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持有公司 4,990,000 股股份,占公司总股本的 7.3007%。截至目前金烈持有公司股份 47276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69.1675%,仍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是金烈,因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。本次一致行动人数量变更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,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重大影响,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 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	否
若构成,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无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	否

若触发,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无
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

(二) 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无
批准程序	无
批准程序进展	无

(三) 限售情况

本次一致行动人的变更,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人数增加,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根据《挂牌公司权益变动与收购业务问答》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,不构成收购,因此不存在因本次变更而需办理限售的情形。

(四) 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,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自本次交易后,金烈及其一致行动人将继续交易本公司股份,此次交易不涉及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营业执照:
- (二)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合伙协议;
- (三)安吉森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验资报告。

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